

# 深圳市物业发展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证券代码：000011 200011 股票简称：深物业 A 深物业 B 编号：2026-09 号

##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审议程序

深圳市物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 5 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3,885,110.58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,444,041,026.35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2,929,460.92 元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2,423,699,479.79 元，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3,664,340,897.88 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生产经营情况、未来

发展及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,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:拟以当前公司股份总数 595,979,092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20 元(含税),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1,919,581.84 元(含税)。不送红股,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025 年度,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11,919,581.84 元(含税);以现金为对价,采用集中竞价、要约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0 元;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 11,919,581.84 元(含税),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5.18%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,如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,公司拟按照分配比例固定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。

### 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#### (一) 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| 项目                  | 本年度           | 上年度               | 上上年度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现金分红总额(元)           | 11,919,581.84 | 0                 | 185,945,476.70   |
| 回购注销总额(元)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 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元)    | 33,885,110.58 | -1,114,764,922.17 | 464,014,492.11   |
|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(元)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2,423,699,479.79 |
|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(元)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3,664,340,897.88 |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97,865,058.5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|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-205,621,773.1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                | 197,865,058.5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|

## （二）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2025年度拟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11,919,581.84元，2023-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197,865,058.54元，高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30%，且高于5000万元，未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## （三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。公司综合考虑了经营业绩、发展阶段、盈利水平及行业特点，在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公司章

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公司 2024 年度、2025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586,231.82 元、302,333,031.90 元，分别占对应年度公司总资产的 0.004%、1.960%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 5 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物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3 月 28 日